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如意行”驾乘综合保险保险单（电子保单）

保险单号：PEBS202515270000023418

鉴于投保人已仔细阅读了本保险所适用的保险条款，并已知悉了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责任免除条款、免赔额、免赔率、比例赔付或者给付等免除或者减轻保险人责任的条款），愿意以上述保险条款的约定为基础向保险人投保“如意行”驾乘综合保险，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如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包含未成年人，则：被保险人不满10周岁的，死亡保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被保险人已满10周岁但未满18周岁的，死亡保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但航空意外死亡保险金额及重大自然灾害意外死亡保险金额不计算在上述规定限额之中）。具体内容以中国保监会关于未成年人死亡保险金额的有关规定为准。

投保人信息

姓名/名称：杭锦旗爱国卫生服务中心 证件类型：组织机构代码证 证件号码：MB1J88814

被保险人信息

被保险人为以下车辆的驾驶人员及乘客（注：由于投保时无法确定所有被保险人，并且保险期间开始后由于驾驶员和乘客不断发生变化导致被保险人变动频繁，实际承保的被保险人以以下车辆的实际驾驶人员及乘客为准），以及特别约定中的其他被保险人。

机动车号牌号码：蒙K1170E 车架号：JTEBL29J885143909
发动机号：2TR0742693 核定载人数：8人
机动车使用性质：非营业机关、事业团体客车 被保险人数：8人

受益人信息

依法法律规定处理。

保障内容

保障项目	每人保险金额 (人民币：元)	总保险金额 (人民币：元)	适用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条款
法定节假日 驾驶或乘坐非营运汽车意外伤害身故、残疾给付(寿命或身体)	500000	4000000.00	附加法定节假日意外伤害双倍给付保险(2022版)条款
驾驶或乘坐非营运汽车意外伤害身故、残疾给付(寿命或身体)	500000	4000000.00	交通出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A款)(2024版)条款
意外医疗费用补偿(寿命或身体)(给付比例80.00%，每次事故免赔额100.00元)	200000	1600000.00	附加意外伤害医疗保险条款(B款)
意外住院津贴(寿命或身体)(每次免赔日数3.00天，每份每日津贴给付标准100.00元，总给付日数180.00日)	18000	144000.00	附加意外伤害住院津贴保险(C款)条款

保险期间：自2025年10月27日0时起，至2026年10月26日24时止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肆拾元整 ¥1040.00元

争议处理方式：诉讼

特别约定：

(1) 出险时若车辆实际载人数小于或等于核定载人数，各保障项目的每人保险金额为：该保障项目的总保险金额 / 核定载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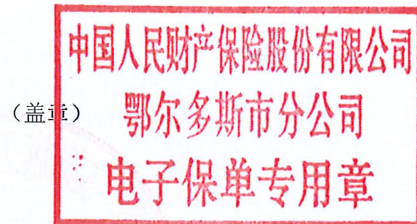
(2) 出险时若车辆实际载人数大于核定载人数，各保障项目的每人保险金额为：该保障项目的总保险金额 / 实际载人数。

(3) 保险人对各保障项目项下累计给付的保险金之和不超过本保单该保障项目的总保险金额。

(4) 被保险人未参加社会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的，“意外医疗费用补偿”责任的每次事故免赔额调整为750元，给付比例调整为60%。

出单机构： 杭锦旗支公司直销业务一部

销售机构/中介机构： 保险营销员



签单时间：2025年10月26日

尊敬的客户：

(1) 您可通过本公司官方网站www.picc.com、95518客服热线、中国人保APP、中国人保财险微信公众号或附近营业网点查询验证保单信息或查阅条款内容。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渠道联系本公司。

(2) 如出险，请及时拨打95518客服热线或通过中国人保APP、中国人保财险微信公众号报案，并查询理赔信息。

(3) 如您对本公司服务不满意，请拨打95518客服热线反映情况，也可采取申请核查、调解、仲裁、诉讼等救济途径，保障您的权益。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条款清单

附加法定节假日意外伤害双倍给付保险（2022版）条款
交通出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A款）（2024版）条款
附加意外伤害医疗保险条款（B款）
附加意外伤害住院津贴保险（C款）条款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创立于1949，服务涵盖保险全类别，机构县域覆盖100%。

投保确认码：V0201PICC150025101871449922171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2025-10-26 11:38

生成保单时间：2025-10-26 11:38

机动车商业保险保险单



单证查验



EEDAAZ0020ZA2

内：15002510000018645

保险单号：PDAA202515270000111700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	杭锦旗爱国卫生服务中心					
车主	杭锦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保险车辆情况	号牌号码	蒙K1170E	厂牌型号	普拉多PRADO 2700越野车		
	VIN码/车架号	JTEBL29J885143909		发动机号	2TR0742693	
	核定载客	8 人	核定载质量	0.000 千克	初次登记日期	2009-08-04
	使用性质	党政机关、事业团体非营业客车	年平均行驶里程	0.00 公里	机动车种类	客车
承保险种		绝对免赔率	费率浮动(+/-)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元)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	3000000.00	703.70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			/	200000.00/座*1座	443.26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			/	200000.00/座*7座	1845.48	
附加医保外医疗费用责任险(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	200000.00	22.35	
特别提示：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涉及(减)退保保费的，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杭锦旗爱国卫生服务中心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叁仟零壹拾肆元柒角玖分 (¥： 3,014.79 元)						
保险期间 自2025年10月27日0时0分起至2026年10月26日24时0分止						
特别约定	1. 尊敬的客户，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现将您本次购买车辆保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 销售渠道：□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电话销售 □互联网销售 □个人代理 □车辆经销商代理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其他 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					
	2. 根据国税总局要求，保险行业2016年5月1日起正式实施增值税，以上保险费为含税价，应税产品的税率为6%，具体增值税发票开具的相关事宜，请咨询我司各网点。					
	3. 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4. 尊敬的客户，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现将您本次购买车辆保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销售渠道：□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电话销售 □互联网销售 □个人代理 □车辆经销商代理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其他 渠道费用：10.0000% (该费用为我公司向相关渠道支付的劳务报酬) 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连爱平、13947779119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重要提示	1.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 含税总保险费3014.79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2844.14元，增值税额总计：170.65元					
	2. 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保险人	3. 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					
	4. 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应及时通知保险人。					
5. 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6. 被保险人可通过保险人网站自主查询承保理赔信息。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分公司			公司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金泰西街			
联系电话：95518 网址：www.picc.com			鄂尔多斯市分公司			
邮政编码：017000			签单日期：2025-10-26			

核保：自动核保

制单：李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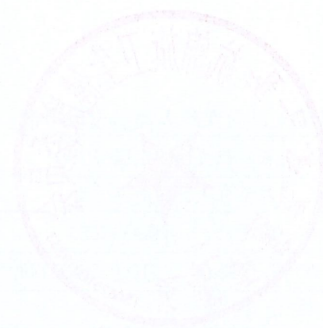
经办：连爱平

本保单属于个人营销业务，营销员为：连爱平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分公司
电子保单专用章
保险人签章尊敬的客户：您可以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保险条款清单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



尊敬的客户：您可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 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